

证券代码：837710

证券简称：东大高新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大连路 8 号 1 栋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柳国春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089,17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8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4 人，董事柳冬梅、李强、吕东明因个人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李艳春因个人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总经理刘新志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数据予以总结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从公司长远发展以及维护股东利益等多方面考虑，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形成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0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八) 审议通过《关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 年度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0-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告《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0-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股东大

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柳子龙女士为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董事提名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0,344,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柳子龙 2,745,000 股回避表决，回避表决总数为 2,745,000 股。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刘新志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董事提名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启凡先生为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告《监事提名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修订案》（公告编号：2020-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089,17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雨仁（承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苏宝柱律师、周耀川律师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柳子龙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新志	董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启凡	监事	任职	2020年5月14日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关于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哈尔滨东大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8日